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敦煌首航节能新能源有限公司银行贷款事项提供
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方：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首航节能”）；

2、被担保方：敦煌首航节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敦煌首航节能”，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公司于2018年11月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敦煌首航节能新能源有限公司银行贷款事项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敦煌首航节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敦煌市支行（以下简称“农发行敦煌支行”）不超过8亿元的贷款本金及其利息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本贷款正在申请办理中，根据农发行敦煌支行要求，需要首航节能同意办理该贷款并同意对该贷款进行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担保在签订担保协议后生效。如该贷款最终未获审批，则不会签订担保协议，本担保将不生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名称：敦煌首航节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13年7月23日
- 3、注册地点：甘肃省敦煌市七里镇光电产业园区
- 4、法定代表人：黄卿义
- 5、注册资本：12000万人民币
- 6、经营范围：利用太阳能光热发电；光热发电站金属结构件制造、销售、运营及相关技术与服务（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 7、与本公司关系：子公司

8、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敦煌首航节能资产总额 4,060,817,370.98 元,负债总额 1,059,773,137.28 元,其中流动资产总额 1,947,014,456.47 元。净资产 3,001,044,233.70 元,资产负债率 26.10%。

三、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 1、企业名称: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敦煌市支行
- 2、法定代表人:范晓亮
- 3、住 所:甘肃省酒泉市敦煌市沙州北路 401 号
- 4、经营范围:以《金融许可证》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四、担保的主要内容

-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2、担保期限:自担保协议签署日起至贷款本息结清日
- 3、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贷款本金及其利息

五、董事会意见

本贷款将用于敦煌首航节能 100MW 光热电站建设,该电站原计划全部使用募集资金建设完成。因本贷款利率较为优惠且期限较长,用本贷款参与该项目建设,公司可减少相应的募集资金支出,减少的募集资金如用于永久补流,可减少公司流动资金借款,提高公司经济效益。减少的募集资金在项目建设完后,公司将履行相应的程序,进行永久补流或投入新的项目。

敦煌首航节能的 100MW 光热电站,是国家第一批光热发电示范项目,目前该项目建设进展顺利。公司为其提供贷款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鉴于本次被担保人属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未要求其提供反担保措施。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在履行期限内的对外担保为:

- 1、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首航节能设备(天津)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金额 2,616.60 万元。

- 2、为支持子公司发展,本次公司决定为古浪陇新能源有限公司和利霍能源有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人民币 10,914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额合计为13,520.60万元，占公司2017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83%。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和违规担保的情形，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日